

# 111 年「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

## 1 月至 6 月各機關執行成效表

### 一、促進產業之研發實力及強化智慧財產管理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提升產、學、研之研發創新能量。	1. 輔導及協助產、學、研強化研發及智慧財產權管理體制。	<p><b>【科技部】</b></p> <p>1. 為強化學研機構落實研發成果維護與運用管理，完成修正本部研發成果終止維護、讓與申請審查作業說明，以及研發成果終止、讓與通報表。</p> <p>2. 持續透過實地查核與輔導機制，促成學研機構完備研發成果管理機制，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完成 9 所學研機構研發成果管理機制查核輔導作業。</p> <p><b>【經濟部國營會】</b></p> <p>1. 台電公司</p> <p>(1)至 111 年 6 月，國內外獲證的專利權總數已達 87 件，其中國內為 84 件，美國為 2 件，日本為 1 件。獲證的商標權已達 30 件。另挑選已獲證之專利參加 111 年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p> <p>(2)110 年首次導入 TIPS 並通過驗證，目前正執</p>	科技部、經濟部(國營會、技術處、工業局、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p>行 111 年 TIPS 再驗證相關事宜，持續針對智慧財產的取得、維護與運用制度及執行情形檢討精進。</p> <p>(3)5 月 17 日舉辦「TIPS 智財管理規範」及「最高管理階層的任務」2 場次之教育訓練，並於 5 月 18 日舉辦「TIPS 制度導入實務課程 (TIPS 條文說明與演練)」1 場次之教育訓練。</p> <p>(4)於內部網站建置智慧財產資訊專區，定期刊登智財相關報導。</p> <p><b>2. 中油公司</b></p> <p>(1)盤點與智慧財產相關內、外部議題與風險機會，並因應組織內、外部議題與可能產生風險機會規劃修正智財管理制度。</p> <p>(2)研擬規劃 111 年度智財管理工作事項及時程(含教育訓練、各項宣導工作及年度內部查核作業等)。</p> <p>(3)召開智慧財產管理審查會議，宣導「產業創新條例」第 12 條及「創新研究發展計畫智慧</p>		
--	--	---	--	--

		<p>財產營運策略推動辦法」第3條等有關規定應行落實執行事項。</p> <p>(4)於公司法務室網頁增置「智慧財產管理專區」，提供TIPS管理規範、中油公司智慧財產管理相關規定、內部查核報告、TIPS驗證報告、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報告書等宣導資訊。</p> <p>(5)舉辦「營業秘密保護實務教戰」專題演講。宣導驗證報告、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報告書、智慧財產法令變動等資訊。</p> <p>(6)智慧財產研發推展實績：111年1月至6月新取得7件發明專利，另就2件新取得專利核發獎勵金。</p> <p><b>3. 台糖公司</b></p> <p>(1)3月22日召開第1次智權管審會，討論110年度資策會TIPS抽驗報告執行提醒及新增檢測中心之TIPS文件修正規劃等項目。</p> <p>(2)依據110年度TIPS抽驗報告建議，有關「公開揭露」與營運目標連</p>			
--	--	---	--	--	--

		<p>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當年度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至少1年1次)及日期，將於公司永續報告書中揭露，以符合驗證申請資格。</p> <p>(3)於4月完成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第1季「智權規劃追蹤查核表」。</p> <p><b>4. 台水公司</b></p> <p>(1)委請廠商輔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導入案，於5月召開啟動會議，並接續辦理管理現況訪談、權責分工、盤點與增修訂制度文件、釐訂智財管理政策與目標等工作項目。</p> <p>(2)針對智財管理代表、智財權責主管及人員，於5月辦理「TIPS智財管理規範」及「TIPS條文介紹」訓練2場。</p> <p>(3)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知識管理系統設置「智慧財產管理」專區，提供智財法規、台水公司智財管理制度相關規定及措施，並規劃每季發送智財動態與新知。</p>		
--	--	--	--	--

		<p><b>【經濟部技術處】</b></p> <p>1. 111 年「研究機構管理制度評鑑」截至 6 月底已完成追蹤評鑑複查與訪視共 5 家。</p> <p>2. 為完善科研成果營運推廣，已將「機構管理制度暨智慧財產管理制度評鑑」及「研發成果維護制度評鑑」，整併為「研究機構管理制度評鑑」，協助督促研究機構落實智慧財產營運管理機制。</p> <p><b>【經濟部工業局】</b></p> <p>與金管會證期局合作推動公司治理智財管理，今年目標將與多元技服業者合作，推動企業建置並完善智財管理制度，111 年 1 月至 6 月重點工作如下：</p> <p>1. 於 1 月 24 日舉辦「111 年度 TIPS 頒證暨強化企業公司治理及智財管理效益交流會」，表揚 110 年通過驗證之企業，並邀請不同產業之上市櫃企業分享公司治理連結智財管理實務，以擴散智財管理認知與效益。</p> <p>2. 建立公司治理法遵與智財管理培訓甄選機</p>		
--	--	--	--	--

		<p>制，結合通過甄選之技術服務業者，包含新穎、普華、勤業、聖島等，合作舉辦自評員培訓課程，已完成辦理 7 梯次課程，培育近 200 位不同產業別之智財管理專才。</p> <p>3. 為協助技術服務業者提昇智財管理專業服務能力，已辦理 3 場次顧問業者培訓課程，培訓近 100 位顧問業者。</p>			
2. 提供專利能量價值措施，提升產、學、研之研發實力。	<p><b>【經濟部工業局】</b></p> <p>1. 優先聚焦上市櫃企業，推動連結公司治理之智財管理，透過線上資源之指引、教材、軟體工具等，持續協助超過 200 家企業建立基本研發與專利管理制度，階段性提升產業整體研發智財能量。</p> <p>2. 主動聯繫或訪視專利技術之潛在供需方之國內產學研機構，提供專利運用諮詢訪視服務建議 30 案。</p> <p><b>【經濟部中小企業處】</b></p> <p>依企業實務需求，提供智財訪診服務 4 案。</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與企業及學研單位合辦</p>	經濟部(工業局、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 / 科技部	經常辦理		

		「提升專利能量及價值說明會」,提供客製化專利相關課程,111年1月至6月辦理4場次。		
3. 提供中小企業、文創產業及新創企業智慧財產相關輔導及協助。	<p><b>【經濟部中小企業處】</b> 智財計畫網站平台提供23則國外智財新知、118則國內外智財新聞推廣智財意識與辦理智權推廣活動10場次。</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1. 智慧財產權人才培訓系列課程： (1)3月15日於高雄亞灣新創園辦理「新創智慧財產權人才培訓系列課程基礎篇-新創企業必知的商標專利基礎課程」,計39名新創業者報名參加,並同步於亞灣新創園臉書粉絲專頁直播。 (2)5月27日於社會創新實驗中心舉辦「創新創業法制人才培訓課程—新創『智』氣高!」,課程包括「你不能不知道的著作權」、「新創產業著作權一點通」、「面對搶註商標的布局策略」等3堂課。 2. 行政院新創基地新創</p>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文化部、農委會	經常辦理	

		<p>圓夢網宣導說明會課程：</p> <p>(1)3月10日於「新創圓夢網」北區新創基地舉辦「新創必知的商標保護與申請」宣導說明會，計46名新創業者參加，宣導說明會課後並提供諮詢，解答新創業者有關商標註冊申請案相關疑問。</p> <p>(2)4月13日於臺中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完成「新創必知的商標保護與申請」說明會，計32名珠寶設計、皮革設計、禮品設計、手工皂等文創業者參加，並提供課後諮詢。</p> <p>3. 智慧財產權日一對一諮詢活動：</p> <p>首度規劃在「林口/亞灣新創園」，每月第一個週四下午辦理智慧財產諮詢日活動，已分別於3月3日、4月7日、5月5日及6月2日舉辦，回答新創廠商營業秘密、著作權及申請專利、商標專利侵權等問題。</p> <p><b>【文化部】</b></p>			
--	--	--	--	--	--



		<p>1. 文化內容策進院(下稱文策院)投融資諮詢：以專線、電郵、網站平台等多元便捷管道，提供業者投資、融資與多元資金媒合諮詢服務，並就其中涉及業者智財權之法律相關需求，包括權益保護觀念、議約注意事項、授權模式參考指引等通論知識，偕同專業法務及律師提供協助。111年1月至6月，文策院已收到並處理3,200件電話及電郵諮詢案件。</p> <p>2. 辦理 TAICCA SCHOOL 智財權課程：為切符產業實際需求，文策院於109年起，規劃提供財稅實務、經管實務、智慧財產、實用法規相關培力課程，已針對智財主題陸續上架13支短片。自111年7月起並開始錄製財稅、勞動法規、政策性貸款等主題課程。</p>			
	<p>4. 推廣有關無形資產之相關措施，以</p>	<p><b>【經濟部工業局】</b> 推動專利評價融資業務，主動挖掘五加二產業案源</p>	<p>經濟部（工業局）</p>	<p>經常辦理</p>	

	利國內無形資產評價產業發展。	75 案，已受理 10 家企業申請。			
(二)提升企業全球專利布局能力。	1. 執行「專利布局與產業分析躍升計畫」, 厚實新興科技產業智慧財產布局能力。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1. 111 年 1 月至 6 月，維運全球專利檢索系統 (GPSS) 之成果如下：</p> <p>(1) 外界檢索次數達 158 萬 5,709 次，提供安全便捷跨國專利檢索服務，協助產業布局全球市場。</p> <p>(2) 提供本國、IP5 局、WIPO 及東南亞國家等共計 105 國，核准公告及公開專利資料件數達 1 億 4,771 萬 2,644 件，有助企業掌握產業趨勢及擬定技術創新或迴避設計策略，布局全球市場。</p> <p>(3) 提供標準化專利資料介接服務(API)，共輸出跨國專利案件達 414 萬 8,782 件。</p> <p>(4) 完成「簡詳目並列」、「案件比對」、「行業別檢索」、「IPC、LOC 分類號說明」4 項進階產業分析功能及「智慧檢索」服務離型等功能。</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p>2. 完成「化合物半導體功率元件之產業專利分析」新興科技產業專利布局分析報告，協助國內企業掌握產業發展所需關鍵技術，以利產業界進行專利布局及技術開發。</p> <p>3. 「2022 年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共有 62 隊報名參賽，較去年 53 隊報名隊伍數成長約 17%，並陸續舉辦賽前活動如下：</p> <p>(1) 5 月 12 日辦理賽前專家講座共有 212 人參與，5 月 19 日辦理賽前熱身工作坊共有 196 人參與。</p> <p>(2) 於 6 月至 7 月間開辦「專利檢索教育訓練」及「產業分析教育訓練」課程各 4 場次，共 8 場次，培育專利布局與產業分析人才。</p>			
2. 研析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有關之專利及產業發展相關之前瞻技術等之技	<p><b>【經濟部技術處】</b></p> <p>1. 針對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之 AIoT(含智慧製造)、車聯網(含電動車)及精準健康領域，研析產業動態資訊並即時提供業</p>	經濟部(技術處、工業局、智慧財產局)/科技部	經常辦理		

	<p>術發展動態，提供產業參考。</p>	<p>界參考。</p> <p>2. 業界推廣動態：  <b>AIoT (含智慧製造)</b></p> <p>(1) 1月進行「展望 2022 半導體產業發展趨勢暨關鍵議題剖析」線上演講，供產業參考。</p> <p>(2) 2月於產業情報網發表「台灣機器人與智慧自動化展及台北國際自動化工業大展觀察」文章，提供智慧自動化及機器人之重要趨勢及廠商動態，供產業參考。</p> <p>(3) 4月於產業情報網發表「以 FANUC 的全球機器人專利趨勢與觀測洞悉未來市場」，提供我國臺灣機器人零組件、AI、機器視覺等廠商關鍵技術布局供產業參考。</p> <p>(4) 5月向台達電分享「半導體產業發展趨勢與第三代半導體關鍵議題」，分析 AIoT 物聯網晶片多元新興應用需求，供業者參考。</p> <p>(5) 6月於產業情報網發表「以 AI 應用提高製造場域人員工作安全</p>			
--	----------------------	--	--	--	--

		<p>及效能」文章，提供智慧自動化製造場域人員安全及作業效能需求，供產業參考。</p> <p><b>車聯網(含電動車)</b></p> <p>(1)1 月於情報顧問服務網發表「從 CES2022 看智慧車輛發展趨勢」文章，提供大廠技術趨勢與動態供產業參考。</p> <p>(2)2 月於產業情報網發表「CES 2022 車輛領域重點趨勢與產業觀點」文章，提供車輛發展趨勢與關鍵技術供產業參考。</p> <p>(3)2 月 15 日參與電電公會「汽車供應鏈資安研討會」，分享「車聯網產業發展趨勢與關鍵議題」，作為產業發展與技術推動之參考。</p> <p>(4)3 月於智網發表「俄烏戰爭對電動車產業影響評析」，提供俄烏戰爭對於臺灣電動車產業之關鍵影響與發展建議。</p> <p>(5)4 月向半導體設計大廠聯詠分享「全球電動車發展趨勢與未來</p>		
--	--	---	--	--

		<p>商機」，供業者參考。</p> <p>(6)5 月於產業情報網發表「車聯網產業動態與資安議題」文章，提供車載資安全球標準與法規發展概況供產業參考。</p> <p>(7)6 月於產業情報網發表「車聯網產業發展趨勢與挑戰（研討會簡報）」，提供全球車聯網市場趨勢與關鍵技術，供產業參考。</p> <p>(8)6 月 9 日舉辦「聯網自駕車產業大進擊線上研討會」，分享車聯網、自動駕駛領域等產業發展趨勢，供產業參考。</p> <p><b>精準健康</b></p> <p>(1)2 月於生技醫藥產業透析期刊發表「2021 年美國 FDA 核准之新藥回顧」文章，介紹阿茲海默症藥物、mRNA 疫苗、新藥開發平臺及細胞療法四大新興療法供產業參考。</p> <p>(2)3 月於生技醫藥產業透析期刊發表「醫療照護產業該如何掌握後疫情時代數位轉型的趨勢」文章，分析</p>		
--	--	---	--	--

		<p>疫情帶動的數位健康產業需求供產業參考。</p> <p>(3)5 月於生技醫藥產業透析期刊發表「免疫療法藥物組合成為晚期肝癌治療趨勢」文章，探討免疫療法藥物組合作為晚期肝癌藥物發展重點，提供業界參考。</p> <p>(4)5 月於生技醫藥產業透析期刊發表「精準醫療政策推動往落地應用發展」文章，探討英美等國精準醫療趨勢與政策方向，提供產業參考。</p> <p><b>【經濟部工業局】</b></p> <p>運用人工智慧工具 Amplyfi 與 IPlytics 進行分析，找出具高討論度之新興產業與在特定技術領域中積極布局相關專利之廠商，目前已完成部分產業結構建置及 100 家指標廠商初步盤點。</p>		
--	--	--	--	--

## 二、優化智慧財產法制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 期程	備註
(一) 研析國外智慧財產策略及制度。	1. 研蒐智慧財產權相關之國際公約、協定及各國發展趨勢。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1. 111年1月至6月蒐集並研析國際間智慧財產權報導，如Lexology、IP Watch、MIP、WIPR、EPO、WIPO、JPO、KIPO、SIPO及USPTO等網站資訊共計65則，擇要進行局內分享討論，並將專題報導相關資料提供本部訴願會、專利檢索中心及智慧財產法院參考。 2. 不定期研蒐主要智慧局年報，針對其最新政策或措施值得參採之處，提供本局相關單位參考研議。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研蒐國外查緝網路侵權案件之對策。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3月24日透過第11屆臺英智慧財產視訊會議，研蒐英國因應網路著作權侵害之因應措施，可分兩種情形如下： 1. 針對域名為「.co.uk」的境內侵權網站：權利人得向英國警察提報特定網站，經警方認定為侵權網站後，轉知英國網域註冊機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p>Nominet 由其依據與網域申請者間之協議移除網域。</p> <p>2. 針對域名非「.co.uk」的境外侵權網站：權利人得向英國高等法院 (high court) 聲請禁制令，命 ISP 業者阻絕境外侵權網站。</p>			
	3. 研析區塊鍊技術應用於智慧財產權保護之進展。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3月25日完成「NFT對音樂產業的意義為何？」國際集管新知報告。</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二) 適時研修(訂)智慧財產相關法令。	1. 優化專利商標行政爭訟制度。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專利法及商標法有關簡併救濟層級及訴訟兩造對審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於4月19日函送行政院審查。</p> <p><b>【經濟部訴願審議委員會】</b></p> <p>為發現真實與釐清法規適用疑義，本會積極辦理言詞辯論、到會說明、陳述意見，並於必要時函請原處分機關補充答辯、送請技術單位審查或調查證據，111年1月至6月，共辦理41件，其中涉及重要議題如下：</p> <p>1. 釐清家庭日常用品零售批發服務、手工藝品</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經濟部(訴願審議委員會)	經常辦理	

		<p>零售批發服務與鐘錶商品是否具關連性之審查原則。</p> <p>2. 釐清「二手商品買賣之仲介服務；商品買賣之仲介服務；藉由網路提供商品交換之仲介服務」服務與「網路拍賣；網路購物（電子購物）」服務是否構成類似服務之審查原則。</p> <p>3. 釐清「廣告」服務與「網路廣告看板出租」服務是否構成類似之審查原則。</p> <p>4. 釐清發明專利新穎性之審查原則。</p>			
	2. 配合產業發展研修專利法令及審查基準。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1. 為配合我國積極爭取加入 CPTPP，「專利法第 60 條之 1」修正草案已於 5 月 4 日經總統修正公布，並自 7 月 1 日起施行，使我國智慧財產保護與國際接軌，有利於未來加入 CPTPP 之諮商談判。</p> <p>2. 修正「專利審查基準」第 2 篇發明專利實體審查第 3 章、第 6 章、第 7 章、第 8 章、第 9 章、第 14 章，並自 7 月 1 日生效，及時反映審查</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實務之需要，齊一見解，精進審查品質。			
3. 因應商標管理實務需求，研修商標法及其相關法令。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p>1. 為配合我國積極爭取加入 CPTPP，「商標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於 5 月 4 日經總統修正公布，施行日期由行政院另定之，使我國智慧財產保護與國際接軌，有利於未來加入 CPTPP 之諮商談判。</p> <p>2. 為使商標識別性的判斷基準更符合市場交易情形，並精進審查品質及一致性，研議修正「商標識別性審查基準」，本次修正除強化各類型商標識別性之審查原則，並例示審查實務合適之案例，以資參考依循。修正草案於 6 月 15 日對外公告徵求意見。</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4. 因應數位匯流科技發展，研修著作權法及相關法令。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p>1. 因應 CPTPP 修正之「著作權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於 5 月 4 日總統公布，施行日期由行政院另定之，修正重點為將侵權情節重大之非法數位盜版、散布及公開傳輸行為改列為非告訴乃論罪。</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著作權法部分條文修正案(第 46 條至第 48 條)於 6 月 15 日公布施行，修正重點為增訂學校網路遠距教學、教科用書編製者可網路傳輸教科書電子檔及賦予國家圖書館數位化重製等合理使用，以符合我國當前數位時代教育政策需要，有助於增進教育多元發展。			
	5. 強化著作權集管團體自治效能與主管機關監督輔導職責，研修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條例。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條例」修正草案已於 4 月 29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 5 月 18 日公布施行，修正重點為增訂集管團體新申請設立許可之公眾諮詢機制；集管團體董事、監察人任期及連任限制；專責機關應輔導集管團體使用創新科技方法提升管理效率等，使我國集管團體管理制度之運作更為健全。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三) 推廣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在智慧財產權領域的運用。	鼓勵有爭議之當事人利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受理著作權相關爭議調解案件，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6 件，其中拒絕調解 4 件、調解中 2 件，說明如下： 1. 拒絕調解 4 件：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p>(1)愛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久升音藝科技有限公司就錄音著作附隨廣告於頻道公開播送及公開傳輸授權費用爭議調解申請案。</p> <p>(2)東森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等與久升音藝科技有限公司就音樂著作暨錄音著作附隨廣告公開播送及公開傳輸授權費用爭議調解申請案。</p> <p>(3)中華民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商業同業公會與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協會(MÜST)間就公開傳輸直播使用報酬費用爭議調解案。</p> <p>(4)美亞娛樂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與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協會(MÜST)間就電影台播放音樂著作之使用報酬爭議調解案。</p> <p>2. 調解中 2 件：</p> <p>(1)東昀策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團法人台灣唱片出版事業基金會就利用錄音著作於線上遊戲所涉之爭議</p>			
--	--	--	--	--	--

		申請調解案。 (2)威秀影城股份有限公司與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協會(MUST)間就電影院直播演唱會授權費率爭議調解案。			
(四)推動及落實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制度。	1. 協助及輔導原住民族、部落取得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	<b>【原住民族委員會】</b> 111年1月至6月，輔導原住民族或部落提出150件專用權申請案，經整併為120案，其中91案已完成審議、19案待審議、8案自行撤案、2案駁回；完成審議之91案中，83案已核發專用權、3案補正再審、5案不予審定。	原住民族委員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通盤檢視「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相關法令之可行性及可操作性，就窒礙難行之處研擬解決方案，並研議修法方向。	<b>【原住民族委員會】</b> 6月28日與阿美族迦納納部落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審議及宣導說明」會議，將導出議題作為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及相關子法研議修正方向之主題，邀集各專用權人、民族代表、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召開焦點座談會，並據以作為擬定修正條文案草案版本。	原住民族委員會	經常辦理	

### 三、有效查緝仿冒盜版及強化營業秘密保護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 完成 期程	備註
<p>(一) 檢、警、調等機關持續執行查緝仿冒、盜版及侵害營業秘密案件。</p>	<p>1. 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定期召開「保護智慧財產權查緝專案會報」，指揮檢察調單位，加強執行查緝仿冒工作。</p>	<p><b>【臺灣高等檢察署】</b></p> <p>1. 111年1月至6月全國各地方檢察署辦理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業經偵查終結有犯罪嫌疑者，共計888件、1,013人，其中，依通常程序起訴者計270件、被告353人，聲請簡易判決處刑者計295件、被告312人，緩起訴處分者275件、被告294人，依職權不起訴處分者48件、被告54人。</p> <p>2. 111年1月至6月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之被告為515人，定罪率95.02%。另據統計，與110年同期關於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起訴(含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人數、定罪人數之比較如下：起訴人數方面，111年1月至6月為665人與110年同期623人，增加42人，6.74%；定罪人數方面111年1月至6月為515人，較110年同期492人，增加23人，4.67%。</p> <p>3. 6月30日舉辦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協調督導工</p>	<p>法務部(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p>	<p>經常 辦理</p>	

作小組第 49 次督導會報，由本署邀集教育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法務部調查局及本署所屬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士林、新北、桃園、臺中、臺南、高雄、橋頭等地方檢察署與會，會議中各機關提出 110 年 10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執行報告成果並討論智慧財產局提案二則。

**【法務部調查局】**

出席臺灣高等檢察署召開之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協調督導工作小組第 49 次督導會報，報告執行成果。經統計 111 年 1 月至 6 月，偵辦移送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計 26 案 32 人，其中違反著作權法 2 案 2 人，違反商標法 15 案 15 人，違反營業秘密法 9 案 15 人。

**【內政部警政署】**

出席臺灣高等檢察署召開之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協調督導工作小組第 49 次督



		<p>導會報，報告執行成果，並督飭各警察機關加強執行查緝仿冒工作。</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出席臺灣高等檢察署 6 月 30 日舉辦之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協調督導工作小組第 49 次督導會報，報告工作執行情形並提出因應 CPTPP 之「商標法部分條文」、「著作權法部分條文」修正說明 2 則提案。</p>			
2. 落實「內政部警政署查緝經濟犯罪執行計畫」，加強執行專案查緝勤務。		<p><b>【內政部警政署】</b> 本署各警察機關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查獲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如下，相關案件均依規定函(移)送各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違反商標法案件：867 件、1,136 人。</li> <li>2. 違反著作權法案件：1,010 件、1,369 人。</li> <li>3. 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11 件、24 人。</li> <li>4. 總計：共查獲各類侵權案件 1,888 件、2,529 人。</li> </ol>	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3. 不定期針對校外教科書非法影印進行查緝行動。		<p><b>【法務部】</b> 111 年上半年執行就轄區內侵害教學教材查緝行動，共查緝 3 家、3 人。</p> <p><b>【內政部警政署】</b> 配合臺灣高等檢察署於 2 月 17 日至 3 月 16 日執行「轄</p>	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區內侵害教學教材」查緝行動，期間共計查獲 3 家、3 人。			
	4. 針對電商購物、社群媒體等網際網路智慧財產侵權案件加強查緝。	<b>【內政部警政署】</b> 111年1月至6月計查獲網路侵權案件 1,577 件、嫌犯 2,141 人。	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5. 每季公布偵辦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成效。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111年1月至6月內政部警政署等各機關查緝成果統計表、內政部警政署成果統計表、地方檢察署智財案件偵查收結及裁判確定情形、法務部調查局成果統計表及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成果統計表等查緝成效已公布於本局網站。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二) 加強營業秘密保護。	1. 推廣企業營業秘密合理保密措施及內控機制。	<b>【經濟部工業局】</b> 透過定期智財治理新知電子報發送，提供超過 6 千人網站會員營業秘密最新爭議案例、近期修法趨勢、智財管理範例等，以推廣營業秘密管理認知。	經濟部(工業局、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舉辦營業秘密執法人員與企業溝通座談會。	<b>【法務部】</b> 所屬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於 2 月 22 日，在臺東市娜路彎大酒店舉辦「111 年度營業秘密法產官學座談會-著眼臺東地區農產技術營業秘密之	法務部(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p>保護」，邀請地方農業產官代表 60 人與會。</p> <p><b>【法務部調查局】</b> 將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納入企業肅貪工作範疇，積極偵辦，並主動與企業建立夥伴關係，111 年 1 月至 6 月，派員或應邀至各工業區、重要工商團體及企業集團，對企業主、經理人、法務、稽核及員工進行「企業肅貪經驗交流」，以實際案例提醒企業重視營業秘密之維護，共計 104 場次，參加者達 379 家企業、7,819 人次。</p> <p><b>【內政部警政署】</b> 本署保二總隊於 111 年 1 月至 6 月訪查 36 家轄內、外廠商及 4 間警察機關，提供營業秘密法相關法規資訊及協助保密措施檢核，並舉辦 40 場次營業秘密法宣導課程，參與人數 831 人。</p>			
	<p>3. 每季公布偵辦侵害營業秘密案件成效。</p>	<p><b>【臺灣高等檢察署】</b>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全國各地方檢察署偵辦侵害營業秘密案件業經偵查終結有犯罪嫌疑者，計 27 件、49 人，其中，依通常程序起訴者計 26 件、被告 48 人，聲請簡易判決處刑者計 0 件、被告 0 人，緩起訴處分者計 1 件、被告 1 人，依職權不起</p>	<p>經濟部(智慧財產局)</p>	<p>經常辦理</p>	

		訴處分者計 0 件、被告 0 人；而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並送交檢察官指揮執行刑罰之被告，則為 13 人，定罪率為 52 %。			
--	--	---	--	--	--

#### 四、落實邊境管制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p>(一) 落實邊境管制，加強智慧財產權保護。</p>	<p>1. 加強商標權、著作權及專利權物品邊境管制作業。</p>	<p><b>【財政部關務署】</b></p> <p>1. 111年1月至6月海關查獲進口貨物侵害商標權案件共62案，侵權貨物件數共5,801件；無查獲進口貨物侵害著作權案件。</p> <p>2. 111年1月至6月海關無查獲出口貨物侵害商標權案件。111年1月至6月海關查獲出口貨物商標申報不實案件計66案。</p>	<p>財政部(關務署)</p>	<p>經常辦理</p>	
	<p>2. 執行光碟製造機具及光碟片進出口邊境查核管制作業。</p>	<p><b>【財政部關務署】</b></p> <p>111年1月至6月海關未查獲出口光碟來源碼申報不實案件。</p> <p><b>【經濟部國際貿易局】</b></p> <p>111年1月至6月受理廠商申報之「輸出光碟製造機具申報備查書」計4件及「輸入光碟製造機具申報備查書」計5件。</p>	<p>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p>	<p>經常辦理</p>	
	<p>3. 海關提供侵權資訊及調借貨樣等商標權保護措施之執行情形。</p>	<p><b>【財政部關務署】</b></p> <p>1. 111年1月至6月商標權人申請提供侵權資訊案件共10案。</p> <p>2. 111年1月至6月無商標權人申請借調貨樣案件。</p>	<p>財政部(關務署)</p>	<p>經常辦理</p>	

	4. 海關受理商標權及著作權檢舉/提示保護案件之執行情形。	111年1月至6月海關受理商標權提示保護案件共61案；受理延長提示保護案件共38案；受理補充資料案件共5案；受理更新資料案件共121案。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5. 加強查緝以國際快遞或郵包方式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p><b>【財政部關務署】</b></p> <p>1. 111年1月至6月海關查獲以國際快遞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共57案。</p> <p>2. 111年1月至6月海關未查獲以郵包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p> <p><b>【內政部警政署】</b></p> <p>本署各港務警察總隊111年1月至6月計查獲侵權案件25件、嫌犯26人。將持續配合財政部關務署，查緝以國際快遞或郵包方式進出口之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p>	財政部(關務署)/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二) 確保查緝作業程序透明化及加強公眾宣導。	1. 公告邊境查緝作業程序、罰則及重要緝獲案例。	<p><b>【財政部關務署】</b></p> <p>111年1月至6月上網更新重要緝獲案例共12案，相關規定及統計表均已上網公告。</p>	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對權利人、進出口人及相	<p><b>【財政部關務署】</b></p> <p>1. 本署臺中關於2月22日及6月1日分別辦理</p>	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	經常辦理	

	關業者加強辦理宣導活動。	「報關業者訪談座談會」及「報關業者書面訪談」，向相關業者加強宣導智慧財產權邊境相關措施及法令規定。 2. 本署臺北關於 6 月 30 日以電郵公務行銷方式，向相關業者進行宣導。	局)		
(三) 加強國際情資交流及合作。	加強與各國海關之仿冒情資通報與交流，有效遏阻仿冒、盜版品之不法貿易行為。	<b>【財政部關務署】</b> 111 年 1 月至 6 月通報仿冒盜版案例至各國海關共 9 案。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 五、健全網路著作權保護及合法利用機制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p>(一)健全網路著作權保護。</p>	<p>促進權利人與網路服務提供者間的合作。</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1.積極促進廣告主、廣告商團體及權利人團體參與「追蹤金流」自願性協議，避免將廣告投放至侵權網站：</p> <p>(1)台灣智慧財產權聯盟(TIPA)：分別於1月20日、3月17日及5月17日提供3波侵權網站名單，合計116計次侵權網站數量。</p> <p>(2)台灣智慧財產維權聯盟(IWL)：分別於4月22日及6月22日提供2波侵權網站名單，合計99計次侵權網站數量。</p> <p>2.積極協調 Google 與權利人進行溝通合作：</p> <p>(1)持續扮演橋樑角色，積極協調 Google 與權利人進行溝通合作。</p> <p>(2)有關權利人團體 RIT 反映，市面上有「伴唱機」可透過雲端連結 YouTube 上的歌曲 MV，去除人聲後作為伴唱使用，而未支付</p>	<p>經濟部(智慧財產局)</p>	<p>經常辦理</p>	



		<p>權利人任何費用一事，協調情形如下：</p> <p>A. 本局於110年11月26日以電郵洽詢 Google 伴唱機業者是否違反 Youtube 政策及能否提供權利人任何協助或建議。</p> <p>B. Google 於3月17日復以 YouTube 允許第三方網站或應用程式使用嵌入影片功能分享 YouTube 影片；惟權利人可透過限制嵌入功能，自行決定是否允許第三方網站或應用程式嵌入其個別影片，並請權利人逕洽其專屬的 YouTube 夥伴經理提供協助。</p> <p>C. 本局已於3月22日將前述 Google 回應轉知 RIT，並請 Google 後續直接與 RIT 說明溝通。</p>			
(二) 輔導建立著作利用授權機制。	1. 輔導集體管理團體及民間業者授權利用著作。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2月24日指定 MUST、ACMA 及 TMCA 就「電腦伴唱機公開演出」(包括營利性及公益性電腦伴唱機)之利用型態訂定共同使用報酬率及單一窗口，因集管團體未完成協商，且經</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TMCA 申請本局決定，本局將續辦理共同費率之決定，已於 6 月 14 日發函及公告諮詢相關利用人之意見。			
	2. 評估整合著作權利資訊相關平台，提供利用人便利查詢管道。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1. 1 月 5 日續提「『音樂資訊整合查詢系統』維護擴充暨舉辦『2022 從資料庫建置看集管制度與音樂產業發展契機研討會』計畫」，已由工業局彙整於 1 月 18 日向文化部提報。</p> <p>2. 本計畫預計將本局「音樂資訊整合查詢系統」收錄歌曲資料由 3 萬餘筆擴充至 28 萬餘筆單一歌曲資訊並建置行動版網頁，便利民眾查詢、洽談授權。</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三) 督促政府機關(構)、學校及接受政府(捐)補助等單位，全面合法使用軟體。	1. 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應編列預算採購合法軟體，並指定專責單位或人員定期檢視及稽核合法使用	<p><b>【國家發展委員會】</b></p> <p>於辦理各類型計畫審議時，將一併檢視軟體採購經費及合理性，確保機關採購合法軟體。</p> <p><b>【行政院資通安全處】</b></p> <p>有關檢視及稽核合法使用軟體之情形，已納入每年辦理之資通安全稽核範圍。111 年度原訂自 6 月起執行實地稽核，惟因疫情傳染擴散升溫，為降</p>	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資通安全處、行政院主計總處/ 臺北市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	經常辦理	

	<p>軟體之情形。</p>	<p>低人員因稽核作業群聚染疫風險，爰暫緩實地稽核作業。</p> <p><b>【行政院主計總處】</b> 依各中央政府機關(構)、學校編列112年度資訊軟體購置費情形，刻正辦理電腦經費預(概)算審查作業，將按業務需要核列電腦經費，以促成政府合法使用電腦軟體之推動。</p> <p><b>【臺北市政府】</b> 1. 1月20日、3月30日及5月26日辦理「資訊業務聯席會報」，加強宣導本府機關應採購及使用合法軟體。 2. 各機關皆依「臺北市政府各機關111年度資訊預算編列原則」編列預算採購合法軟體。</p> <p><b>【新北市政府】</b> 於2月15日「112年度資訊計畫先期審查說明會」加強宣導。</p> <p><b>【桃園市政府】</b> 111年度已編列採購合法軟體預算項目。</p> <p><b>【臺中市政府】</b> 1. 3月23日辦理本府資安教育通識訓練資安政策宣導事項，傳達各</p>		
--	---------------	---	--	--

		<p>機關應落實使用合法軟體。</p> <p>2. 於辦理委外廠商稽核作業中，將專案開發維護相關所使用或交付之軟體，是否已合法取得授權，納入稽核項目進行檢視。</p> <p><b>【臺南市政府】</b></p> <p>1. 本府採購軟體均屬合法軟體，包含國內合法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及國內合法防毒軟體，並指定專責人員定期檢視及稽核。</p> <p>2. 於 4 月份辦理資安內稽，並查核授權軟體使用情形。</p> <p><b>【高雄市政府】</b></p> <p>1. 於 6 月 17 日函轉各機關及所屬配合「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定期檢視及稽核合法使用軟體之情形。</p> <p>2. 本府機關所用電腦均符合規定使用合法軟體，僅少數有 office 文書軟體授權數不足情形，已自行移除改用國發會 ODF 軟體。</p>			
	<p>2. 促請各級政府機關或公營事</p>	<p><b>【行政院主計總處】</b> 有關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公營事業機構對法人或團體</p>	<p>行政院主計總處、經濟部 (智慧財產</p>	<p>經常辦理</p>	

	<p>業對捐補助金額百分之五十以上或接受補助經費之法人或團體，建立合法使用軟體之管理機制，並將是否合法使用軟體列入政府捐（補）助審核條件。</p>	<p>之補（捐）助案件，由各主管機關本權責依相關規定辦理，將是否合法使用軟體列入政府捐（補）助審核條件。</p>	局)		
--	---	--	----	--	--

## 六、加強智慧財產權教育與校園智慧財產權保護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p>(一)強化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課程。</p>	<p>1. 透過課程，強化學生具備正確的保護智慧財產權及資訊倫理法律觀念。</p>	<p><b>【教育部】</b></p> <p>1. 教育部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除了將資訊倫理與資訊法律納入各級學校課程介紹與宣導外，教育部網站「尊重網路智財權」專區，亦提供網路智財權案例與相關法律問題等資訊，計有 70 個案例。</p> <p>2. 110 學年度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共有 109 校開設 575 門與智慧財產權議題相關課程，共計 28,537 人次修習。</p> <p>3. 111 年度補助各大專校院法律系所辦理「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其中有關校園智慧財產權議題宣導共計辦理 25 場次。</p> <p>4.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學暨普通型、技術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中，已包括延伸探究保護私有財產（例如智慧財產權與所有權）與促進公共利益如何調和等內容，學校依此進行相關課程教學。</p> <p>5.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社會領域課程綱要，已訂定「兒童及少年的法律保障」等學習內容，以學生生活為出發點，教導學生認識智慧財產權、個</p>	<p>教育部</p>	<p>經常辦理</p>	

		<p>人資料保護法之基本概念及保護隱私權的重要性。國民中小學社會領域教科書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編審，已有保護智慧財產權相關內容。學校除選用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之教科圖書外，亦得因應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選擇或自行編輯合適之教材。</p>			
	<p>2. 開闢教學課程，教導學生電腦與網路相關智慧財產權知識與保護觀念。</p>	<p><b>【教育部】</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教育部相關磨課師網站已提供「A+I 搞懂原生藝術與智慧財產權」、「MOOCs on MOOCs Level2 磨課師與智慧財產權實務」及「大家來練著作拳(權)！」三門智財權相關課程。</li> <li>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學暨普通型、技術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科技領域內容中，已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學生建立資訊社會中應有的態度，了解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相關議題，養成正確的資訊科技使用習慣，遵守相關之倫理、道德及法律。</li> <li>(2) 關懷資訊社會的各項議題中，包含智慧財產權、資訊揭露等；學校於課程教學中持續教導學生。</li> </ol> </li> <li>3. 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訂定之「國民小學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發展參考說明」，資訊教育於國小高年級之學習表現</li> </ol>	<p>教育部</p>	<p>經常辦理</p>	

		<p>包含「遵守資訊倫理與資訊科技使用的相關規範」，學習內容包含「資訊科技合理使用原則介紹」、「資訊安全的基本概念」及「資訊安全與生活的關係」；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科技領域課程綱要，在資訊科技之學習內容納入「資訊科技的使用態度」，培養學生正確的資訊科技使用習慣，遵守相關之倫理、道德及法律，並關懷資訊社會的各項議題，如智慧財產權、資訊揭露等，讓學生瞭解智慧財產權之重要性外，更能遵守智慧財產權中與電腦相關之相關法令規章，以提升其智慧財產知識與保護之觀念，爰已納入科技領域課程。</p>			
<p>(二)加強校園網路管理。</p>	<p>1.有效遏止校園網路侵權情事發生，強化疑似侵權檢舉機制。</p>	<p><b>【教育部】</b></p> <p>1.提供TANet專用檢舉信箱(abuse@moe.edu.tw)接受相關檢舉信件。臺灣權利人團體(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圖書業交流協會)於111年1月至6月以e-mail方式，請教育部阻隔TANet對國外盜版侵權教科書網站的連線，且教育部已阻隔共計6筆。</p> <p>2.已建立疑似侵權檢舉機置，接獲檢舉信件時，會依據檢舉信件所提供之內容做追查並確認後，將案件內容與來源告知該</p>	<p>教育部</p>	<p>經常辦理</p>	



		校資訊業務負責人，並副知該學校所屬的區網中心。			
	2. 要求大專校院透過網路流量分析，就異常行為加以輔導。	<p><b>【教育部】</b></p> <p>1. 「TANet網路維運中心站」(<a href="http://mrtg.tanet.edu.tw/">http://mrtg.tanet.edu.tw/</a>)提供各區網的即時流量圖與各區網的即時流量分析；另已建置「新一代臺灣學術網路(TANet)網路品質量測」,可對各區網定期對其轄下連線學校進行流量統計及分析。</p> <p>2. 將於每年辦理之區、縣市網路中心工作會議，請各區網中心加強宣導，並針對有異常流量的學校，主動關懷。</p> <p>3. 各區網之連線學校(大專校院)流量統計可由各區網中心網站查詢，若發生異常行為，可透過學校檢核機制，找出其IP進行輔導。</p>	教育部	經常辦理	
	3. 就校園網路管理機制訂定考核評量及相關獎勵規定，並納入校園評鑑項目，以落實成效。	<p><b>【教育部】</b></p> <p>已請學校填寫自評表，包含將「校園網路使用規範」納入校規執行；將智慧財產權自我考核納入校園自我評鑑機制。</p>	教育部	經常辦理	
(三) 宣導	1. 加強大	<b>【教育部】</b>	教育部 /	經常	

<p>使用合法授權之教學資料</p>	<p>專校院之教育宣導，鼓勵學生使用合法教學資料、輔導建立教學資料二手市場或流通管道，以及勿非法影印、下載、上傳書籍及教材，並拒絕非法網站。</p>	<p>1.1月13日、14日辦理「111年全國大專校院校長會議」，請各校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並加強加強影（複）印管理，以契約明定校園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廠商不得從事非法影印。並請學校不得將未經授權之資料上傳教學平台，定期檢視校內教學平臺，對於已逾授權之教學資源應立即移除，以維護著作權人之權益。</p> <p>2.2月間函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下載、上傳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期透過宣導強化學生正確之著作權觀念。</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2月25日函請教育部協助轉知各大學校院積極輔導、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鼓勵學生使用合法教科書，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p>	<p>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p>	<p>辦理</p>	
	<p>2.加強教育宣導，增進教師瞭解教學過程如何合法利用他</p>	<p><b>【教育部】</b></p> <p>1.1月13日、14日辦理「111年全國大專校院校長會議」，請各校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並加強對教師智慧財產權之教育宣導，鼓勵教師參考使用「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俾利教師瞭解教材應用</p>	<p>教育部/ 經濟部 (智慧財產局)</p>	<p>經常辦理</p>	

	<p>人著作。</p> <p>涉及之著作權相關規範。</p> <p>2. 2月間函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加強宣導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提供之「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請教師參考使用，以提升教師正確著作權觀念。</p> <p>3. 為加強對師生宣導勿使用非法電子書或於社群平臺轉貼境外疑似侵權網站網址供他人連結，於5月間檢送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海報予各公私立大專校院，請各校宣導並將電子檔放置於校內智慧財產權專屬網頁。</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2月25日函請教育部協助轉發「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宣導資料，供全國各級學校教師參考使用，以協助教師瞭解教學過程中如何避免侵權、合法使用他人之著作。</p>			
(四) 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	<p>1. 跨部會「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諮詢小組持續運作。</p>	<p><b>【教育部】</b></p> <p>1月19日舉行110年度教育部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跨部會諮詢小組會議，111年預計於12月份召開，以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p>	教育部	經常辦理
	<p>2. 加強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p>	<p><b>【教育部】</b></p> <p>2月間將專家學者對各校自評表之審查意見函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列入未來學年度推動之參考，並落實執行自評表各項檢核指</p>	教育部	經常辦理

	方案」， 並適時 檢討修 正。	標。			
--	--------------------------	----	--	--	--

## 七、精進執法人員專業知能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一)辦理執法人員專業訓練。	1.辦理檢察官、檢察事務官等人員之智慧財產專業訓練。	<b>【法務部】</b> 本部與所屬司法官學院於3月7日至8日，假司法官學院辦理111年度「司法人員營業秘密法專業課程及認證班」精進班，由(主任)檢察官、調查官共17人參加。研習人員全程到課且通過測驗，由本部核發司法人員營業秘密法精進班專業證照。	法務部	經常辦理	
	2.辦理警察機關、調查局人員之智慧財產權專業訓練。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1.3月28日召開「智慧財產暨網路侵權偵查專業課程」精進會議，邀集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法務部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台灣智慧財產權聯盟、台灣線上影視(OTT)產業協會、中華民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商業同業公會共同研議，並配合實務需求適度調整初、中、高級班課程。 2.111年智慧財產暨網路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內政部(警政署)	經常辦理	

		<p>侵權偵查專業課程原訂於5月至6月間假本部專研中心辦理4班次，受COVID-19疫情影響，延至10月31日至11月25日辦理。</p> <p><b>【內政部警政署】</b> 配合智慧財產局規劃辦理本年度「智慧財產暨網路侵權偵查專業課程」。</p>			
(二)辦理海關人員智慧財產權講習。	針對法規及相關作業，於各關辦理海關人員講習及真、仿品辨識講習。	<p><b>【財政部關務署】</b> 原訂6月份舉辦之真、仿品辨識講習，受COVID-19疫情影響延至年底舉行。</p>	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三)執法機關與權利人團體資訊交流。	各執法機關加強與權利人或權利人團體交流與交換資訊。	<p><b>【內政部警政署】</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署保二總隊為增進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專業知能，該總隊刑事警察大隊於3月23日與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及三得利健益、索尼、佳能等18家日本工商會會員企業進行交流研討會。</li> <li>2. 本署保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大隊長及北部同仁25員參加實體研討會，另偵二隊(臺中)、偵三隊(高雄)採線上視訊，總計65員參加。</li> </ol>	內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	經常辦理	

		3. 本次研討會由日本企業講解辨識真仿品要領及相關案例，並與同仁互相討論，期許雙方加強合作，共同打擊不法。			
--	--	---	--	--	--

## 八、加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成效宣傳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p>(一) 加強智慧財產權宣導,提升各界智慧財產觀念。</p>	<p>1. 派遣「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至機關、學校或企業講授智慧財產權課程。</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持續結合智慧財產權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至各機關學校及企業講授智慧財產權,111年1月至6月共執行54場次,參與人數逾2,600人,透過雙向互動增進智慧財產權知識之宣導效果。</p>	<p>經濟部(智慧財產局)</p>	<p>經常辦理</p>	
	<p>2. 辦理智慧財產法令說明會或宣導。</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1. 5月4日及6月15日辦理「政府機關常見著作權問題」線上宣導說明會2場次,參與之政府機關及國營事業等共555人,滿意度達97%。 2. 5月31日及6月17日以線上直播方式舉辦「販售非法機上盒、網路商品及深偽技術(Deepfake)所涉著作權法規」2場次,參與人數共179人。 3. 6月10日及24日以線上直播方式舉辦「社群小編著作權保護戰」2場次,參與人數共148人。 4. 6月8日及28日舉辦</p>	<p>經濟部(智慧財產局)</p>	<p>經常辦理</p>	



		「網拍、網紅涉及著作權侵權案例解析」線上宣導說明會 2 場次，共計 360 人參加，活動整體滿意度均逾 98%。			
3. 宣導政府機關及企業合法使用軟體，及建立內部管理機制。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本局「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辦理「合法使用軟體」相關說明會，申請單位包括盛群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等，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21 場次，參與人數約 1,215 人，有效提升各機關、企業合法使用軟體觀念。</p> <p><b>【臺北市府】</b></p> <p>1. 訂有「臺北市府員工使用資通訊裝置應注意事項」，禁止使用非法或影響智慧財產權之軟體。</p> <p>2. 1 月 20 日、3 月 30 日及 5 月 26 日於「資訊業務聯席會報」加強宣導本府應採購及使用合法軟體。</p> <p>3. 透過「資訊資產管理系統」輔助，以利各機關盤點使用者端軟體安裝情形。</p> <p>4. 軟體管理登記機制，包</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臺北市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	經常辦理		

		<p>含授權軟體開發系統、套裝軟體等，管理方式如下：</p> <p>(1)軟體使用管理：軟體管理承辦人列帳，記錄軟體使用紀錄、超過使用年限軟體除帳等相關作業。</p> <p>(2)軟體攤銷：使用中央軟體攤銷系統填列每月計算填列相關軟體攤銷金額。</p> <p><b>【新北市政府】</b> 2月15日於「112年度資訊計畫先期審查說明會」加強宣導。</p> <p><b>【桃園市政府】</b> 已向各局處加強宣導採購及使用合法軟體。</p> <p><b>【臺中市政府】</b> 3月23日於本府資安教育通識訓練之資安政策宣導，請各機關落實使用合法軟體。</p>			
(二) 運用媒體加強宣導國人尊重智慧財產權及使用者付費之觀念。	利用各種媒體及數位平臺登載宣導文宣及廣告。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111年1月至6月「著作權 x 原創我挺你」臉書粉絲頁針對與著作權相關之觀念、時事新知等主題共發布81則貼文，回答網友來訊的著作權疑義計21則。</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三) 宣傳	1.發布保護	<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	

<p>智慧財產(權)執法成效。</p>	<p>智慧財產報導，以利相關單位及我駐外單位對外宣傳參用。</p>	<p>已發行 111 年第 1 季智慧財產權英文季報，並已函送立法院等 19 個政府機關及本部 60 個駐外經濟組、經濟參事處等單位，另函請外交部轉知所屬駐外單位參考。</p> <p><b>【外交部】</b> 有關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現況及相關報導，本部「新南向政策資訊平台」共計有 9 則(中文 5 則、英文 4 則)，「今日台灣」電子報 1 則。</p>	<p>財產局) / 外交部</p>	<p>辦理</p>	
	<p>2. 破獲重大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時，配合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的重要性。</p>	<p><b>【臺灣高等檢察署】</b> 1. 新北地檢署偵辦犯罪嫌疑人與美國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承租網址及 IP，公開傳輸未經合法授權之視聽著作供安○盒子使用者收看，侵害著作財產權案。檢察官針對「安○盒子」非法影像來源之其中 56 個網址，向新北地院聲請網域扣押獲准，交由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TWNIC)，在當日下午進行斷訊。本件聲請扣押前，高檢署「查緝資通犯罪督導中心」提供指導及協助，希望透過</p>	<p>法務部(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p>	<p>經常辦理</p>	

	<p>停止解析的方法將安</p> <p>○盒子非法訊源做出有效阻隔與斷絕，以達釜底抽薪之效。另發布「保護著作權，新北地檢署聲請扣押 56 個非法影像傳輸網址獲准」之新聞稿，宣示執法決心。</p> <p>2. 臺東地檢署破獲境外茶葉混充高級茶葉販售一案，並發布新聞稿譴責不肖廠商的行為，誓言維護製茶資產及捍衛全民食安決心。</p> <p>3. 橋頭地檢署與轄區高科技廠商舉行研討會，除宣導智慧財產權保護重要性外，並宣誓加強執法決心。</p> <p>4. 新竹地檢署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竹市調查站偵辦尹○朝違反營業秘密法等案件，業經偵查終結，於 4 月 27 日提起公訴。</p> <p><b>【內政部警政署】</b></p> <p>本署保二總隊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舉辦 9 場破案記者會，分別為偵破靈骨塔詐騙案、知名品牌商標口罩仿冒案、知名美甲品牌商標仿冒案、查獲改造槍</p>			
--	--	--	--	--

		<p>械案、販售仿冒黃金案、受理網路販售仿冒名牌球鞋案、仿冒知名汽車安全帶消音扣、仿冒 BMW 商標耗材、仿冒名牌香水等案，並於記者會中向民眾宣導智慧財產權法治觀念。</p>			
--	--	---	--	--	--

## 九、強化國際交流合作及海外智慧財產權保護

實施要領	執行措施	執行成效	主/協辦機關	完成期程	備註
<p>(一) 積極參與、辦理及執行國際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活動。</p>	<p>1. 參與國際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活動</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1. 2月14日至15日派員出席第54次APEC/IPEG視訊會議，就「『在智慧財產權領域運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之可能性』計畫結案報告」進行簡報。</p> <p>2. 2月16日至17日派員出席APEC執行線上爭端解決(ODR)合作架構研討會。</p> <p>3. 3月9日至10日派員以視訊方式出席WTO/TRIPS 2022年第1次例會。</p> <p>4. 5月6日出席線上TRIPS理事會TRIPS協定豁免案討論會議。</p> <p><b>【內政部警政署】</b></p> <p>1. 2月10日本署刑事警察局於智慧財產局就111年度特別301調查報告與美國在臺協會進行交流。</p> <p>2. 3月10日本署刑事警察局參加由智慧財產局召開之「2022年臺歐盟經貿對話智慧財產權工作小組視訊會</p>	<p>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國際貿易局)/內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p>	<p>經常辦理</p>	

		<p>議」。</p> <p><b>【財政部關務署】</b></p> <p>1. 應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邀請於 3 月 23 日舉辦之智慧財產權線上研討會中分享我國智慧財產權邊境措施制度，講題為「臺灣海關智慧財產權邊境措施及修法新制簡介」。</p> <p>2. 台北日本工商會及日本台灣交流協會於 4 月 25 日拜會本署致贈第 7 版「在台灣日本企業註冊商標權利集」，協助海關關員查緝時參考之用。</p>			
	<p>2. 持續推動及辦理雙邊智慧財產交流與合作。</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1. 1 月 11 日參與臺日經貿 IPR 組視訊會議，就我方研提 8 項議題及日方研提 14 項議題交換意見。</p> <p>2. 2 月 10 日與日本特許廳舉行臺日兩局視訊交流會議，雙方就維修免責條款、設計審查標準、仿冒因應對策、特許法第 168 條法院與特許廳之資訊交換、日方配合 WIPO 標準 ST. 26 實施之相關措施等議題交換意見。</p>	<p>經濟部(智慧財產局)</p>	<p>經常辦理</p>	

		<p>3. 3月9日與歐洲經貿辦事處(EETO)以虛實整合方式共同舉辦「2022臺歐設計保護研討會」，邀請臺歐專家就臺歐設計保護制度的差異、數位化世界所帶來的機會與挑戰、以及著作權與設計保護的競合關係進行分享與交流，來自產官學界188人現場及線上參與。</p> <p>4. 3月10日派員參與臺歐經貿對話IPR工作小組視訊會議，臺歐雙方就智慧財產權相關修法進程、保護執行成效、跨境數位侵權、虛擬實境之設計保護與商標使用等議題充分交換意見。</p> <p>5. 3月24日與英國智慧局舉行臺英視訊會議，就智慧財產權發展現況、英國智慧局對於人工智慧及智財問卷之回應中，有關專利部分行動建議的跟進追蹤、英國未來的智慧財產權權利耗盡制度選擇、著作權網路侵權-以境外侵權網站之「網</p>			
--	--	---	--	--	--



		<p>域扣押」為中心、英國著作權集管團體的監督輔導實務作法，以及臺灣著作權法相關修法進行討論。</p> <p>6. 5月5日出席「臺美TIFA期中檢討會議」，與美方就2021年第11屆臺美TIFA有關智慧財產權議題之成果進行檢討。</p> <p>7. 6月6日與印度智慧局完成臺印度智慧財產權合作備忘錄簽署。</p> <p>8. 6月23日與日本特許廳舉行臺日兩局人員意見交流視訊會議，就設計審查制度、我國複審爭議審議制度、日本審判部操作實務、維修免責條款、兩局組織結構、審判官交流、首長會談及智財研討會等議題進行討論。</p>			
	<p>3. 執行雙邊智慧財產保護相關合作備忘錄及工作計畫，加強執法經驗、技術及資訊分享。</p>	<p><b>【臺灣高等檢察署】</b></p> <p>1. 美國在台協會經濟官 Suzanne Y. Wong (樂美瓏) 於3月22日下午拜會高檢署智財分署。Suzanne Y. Wong 於1月間新到任，首先介紹其職務，我方亦介紹我國智慧財產刑事</p>	<p>法務部(高檢署智財分署、檢察司)、內政部(警政署)、財政部(關務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p>	<p>經常辦理</p>	

		<p>案件類型，以及高檢署智財分署之主要職掌。雙方並討論台美執法人員交流合作及研習事宜。</p> <p>2. 美方偵辦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向我方請求協助調查證據，經本署檢察官調卷、整理、篩選、勘驗證物後，提供BOX平台，雙方共同打擊犯罪，維護企業成果。</p> <p><b>【內政部警政署】</b></p> <p>本署持續依據臺美智慧財產權執法合作備忘錄，辦理臺美雙方執法經驗、技術及資訊分享之合作，並定期檢視執行成效。</p>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1. 持續依臺美智慧財產權執法合作備忘錄、臺美防制數位侵權工作計畫及臺美 TIFA 決議與美方進行合作。</p> <p>2. 本局、高檢署、教育部及警政署於5月與美國代表署舉行臺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期中檢討之智慧財產工作小組會議，就2021年6月正式會議決議之執</p>		
--	--	--	--	--

		行情形進行盤點與討論。			
	4. 與外國智慧財產權機關(構)官員或專家交流。	<p><b>【內政部警政署】</b></p> <p>1. 本署保二總隊為增進查緝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專業知能，該總隊刑事警察大隊於 3 月 23 日與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及三得利健益、索尼、佳能等 18 家日本工商會會員企業進行交流研討會。</p> <p>2. 本署保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大隊長及北部同仁 25 員參加實體研討會，另偵二隊(臺中)、偵三隊(高雄)採線上視訊，總計 65 員參加。</p> <p>3. 本次研討會日本企業解辨識真仿品要領及相關案例，並與同仁互相討論，期許雙方加強合作，共同打擊不法。</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外交部、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經常辦理	
(二) 提供企業海外智慧財產保護之資訊及服務。	1. 提供我國企業海外智慧財產訴訟諮詢服務與協助。	111年1月至6月暫無執行成果。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中小企業處)/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2. 提供國人赴海外參展展品涉	<p><b>【經濟部國際貿易局】</b></p> <p>1. 本局委託外貿協會之參展團，均於參加國際</p>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及智慧財產權議題之協助。	<p>展之作業規範、組團會議、行前通知中提醒參展廠商，展品及宣傳資料不得涉及仿冒或侵害他人專利權、商標權及智慧財產權；並視業者需要於展覽現場提供必要協助。6月實體展覽已逐漸開放，將持續提供協助。</p> <p>2. 公協會赴海外參展因展品遭指控侵權之虞，可於展前或展後向本局提出申請補助，每案最多補助2位律師之諮詢費，截至6月尚無公協會提出申請。</p>			
	3. 配合新南向政策提供企業智慧財產相關資訊及協助。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於網站設置「東南亞國家智慧財產權益維護專區」，並隨時更新相關資訊。</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國際貿易局)	經常辦理	
	4. 駐外單位隨時蒐集駐在國最新智慧財產權資訊。	<p><b>【經濟部國際貿易局】</b> 持續蒐集駐在國最新智慧財產權資訊。</p>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經常辦理	
(三) 加強兩岸智慧財產保護合作	1. 加強兩岸專利、商標、著作權、品種權業務交流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 截至111年3月止中國大陸受理臺灣優先權主張：專利 55,628 件，商標 496 件，品種 3 件；臺</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經常辦理	

	合作。	<p>灣受理中國大陸優先權主張：專利 38,514 件，商標 1,681 件。</p> <p><b>【行政院農業委員會】</b></p> <p>1. 111 年 1 月至 6 月，我方向中國大陸提出品種權申請共 3 件，均為蝴蝶蘭品種權申請案。</p> <p>2.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我方向中國大陸提出品種權申請累計 135 件，蝴蝶蘭品種 125 件，柑桔類 2 件，花椰菜 2 件，紅豆杉、芒果、梨、棗、茶及香蕉各 1 件，其中 3 件主張優先權；我方已申請品種權者，其中 49 件蝴蝶蘭已取得大陸品種權。</p>			
	2. 協助兩岸智慧財產權相關團體交流。	111 年 1 月至 6 月尚無執行成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經常辦理	
	3. 執行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之協處機制。	<p><b>【經濟部智慧財產局】</b></p> <p>為協助我國企業維護在中國大陸之智慧財產權，截至 111 年 6 月底，我方受理專利、商標及著作權協處案件計 867 件，經通報已完成協處 660 件，法律協助 178 件，進行通報尚未完成協處 29 件。</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經常辦理	

--	--	--	--	--	--